

证券代码：430084

证券简称：星和众工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北京星和众工设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权债务重组的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债权债务重组概述

1、2022年3月，浙江华普环保材料有限公司（后更名为浙江华普新材股份有限公司）（以下简称“浙江华普”）就欠公司应收款项900万元，与公司达成以两套房产（以下简称“房产”）抵偿欠款协议。

2、2023年11月，公司就欠山东贝斯特节能技术有限公司、济南贝斯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贝斯特公司”）应付款项800万元，与贝斯特公司达成以上述房产抵偿公司欠款协议。

二、审议与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上述两项债务重组各自金额均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条件，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三、债权债务方基本情况

债权方名称：浙江华普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(非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法定代表人：张青华

注册资本：11088万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生产、加工：环保材料、彩涂板、镀锌板、镀铝锌板、金属活动板房、建筑材料（以上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外）；经销：环保材料、彩涂板、

镀锌板、镀铝锌板、金属材料、建筑材料、化工产品（以上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外）、五金工具，机电设备，机械设备及配件；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（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债务方名称：山东贝斯特节能技术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法定代表人：张青华

注册资本：5008万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冶金专用设备制造；机械电气设备制造；涂装设备制造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金属结构制造；专用设备制造（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）；工程管理服务；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；工业工程设计服务；专业设计服务；工程造价咨询业务；环保咨询服务；工程技术服务（规划管理、勘察、设计、监理除外）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专用设备修理；通用设备修理；仪器仪表修理；电气设备修理；电子、机械设备维护（不含特种设备）；冶金专用设备销售；涂装设备销售；大气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；特种设备销售；金属结构销售；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耐火材料销售；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；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技术进出口；货物进出口；对外承包工程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施工；建设工程设计；施工专业作业；建设工程勘察；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；电气安装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债务方名称：济南贝斯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法定代表人：张彬

注册资本：3000万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软件开发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；对外承包工程；劳务服务（不含劳务派遣）；专业设计服务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制造；机械电气设备制造；冶金专用设备制造；金属结构制造；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；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；电子专用设备制造；通用设备制造（不含特种设备制造）；专用设备制造（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）；耐火材料生产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；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；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；机械设备销售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销售；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；电器辅件销售；涂装设备销售；特种设备销售；金属结构销售；冶金专用设备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；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计算器设备销售；仪器仪表销售；电工仪器仪表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有色金属合金销售；金属制品销售；建筑装饰材料销售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保温材料销售；耐火材料销售；建筑材料销售；汽车零配件批发；办公用品销售；通讯设备销售；家用电器销售；电子元器件批发；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；电子专用设备销售；电子、机械设备维护（不含特种设备）；办公设备销售；办公设备耗材销售；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；日用百货销售；服装服饰批发；五金产品批发；水泥制品销售；广告制作；广告发布；机械设备租赁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施工；建设工程设计；施工专业作业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四、债权债务重组对公司的影响

债权债务重组对公司财务造成100万元债务重组损失，但有利于加快公司债权的清收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，符合公司业务运作的合规要求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北京星和众工设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7日